

2022 年度
连城县司法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3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五、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5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连城县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负责贯彻全面依法治县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法治建设集中统一领导。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司法行政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二）承担法治连城建设的政策研究，提出推进法治连城建设的措施和工作建议。协调有关方面提出法治连城建设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全面推进依法治县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三）负责全县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工作。起草或组织起草重要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负责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担县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报备工作。负责各乡（镇）政府和县政府各部门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承担组织、指导全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四）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以及各乡（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指导、监督全县法律顾问工作。

（五）承办县政府依法管辖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等事项，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

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六）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指导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七）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组织、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八）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司法行政审批工作。

（九）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物资装备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专款使用。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

（十）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按权限负责司法行政外事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基层组织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队伍培训等工作。

（十一）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相关职责。

（十二）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连城县司法局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

处（科）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连城县司法局	财政核拨	50
福建省连城县公证处	财政核拨	4
连城县社区矫正中心	财政核拨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连城县司法局主要任务是：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市司法局的指导下，全县司法行政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发挥各项职能，做好全县司法行政各项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全力推进依法治县工作。发挥“关键少数”的示范作用，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督察工作，健全完善法治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加强法治队伍建设。

（二）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做好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不断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

（三）构建全县大普法格局。扎实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有效落实；创新法治宣传形式，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

设；加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继续实施乡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

（四）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平台，推进县、乡、村三级调解中心建设；发挥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功能；建设高素质专业化调解员队伍。

（五）提升社区矫正工作规范性。进一步明确并落实社区矫正局和司法所的职责定位；做实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管控，进一步规范社区矫正执法工作；提升教育管控针对性。

（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加强法律服务日常监管；加大顽瘴痼疾整治力度，规范执业行为；利用“互联网+”，实现“一网通办”“跨域通办”“一趟不跑”“最多跑一趟”。

（七）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主动扛起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巩固拓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持续加强党员干部日常监督管理教育；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八）全面加强信息宣传工作。进一步增强宣传的意识，压实宣传工作责任，强化日常考核、督促、指导、培训。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2.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72.02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172.02	支出合计	1172.0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172.02	1172.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2.02	1172.02									
20406	司法	1172.02	1172.02									
2040601	行政运行	1065.32	1065.32									
2040605	普法宣传	44	44									
2040610	社区矫正											
2040650	事业运行	62.7	62.7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72.02	930.25	241.7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2.02	930.25	241.77			
20406	司法	1172.02	930.25	241.77			
2040601	行政运行	1065.32	867.55	197.77			
2040605	普法宣传	44		44			
2040610	社区矫正						
2040650	事业运行	62.7	62.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2.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72.02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172.02	支出合计	1172.0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72.02	930.25	241.7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2.02	930.25	241.77
20406	司法	1172.02	930.25	241.77
2040601	行政运行	1065.32	867.55	197.77
2040605	普法宣传	44		44
2040610	社区矫正			
2040650	事业运行	62.7	62.7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无	无	0	0	0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无	无	0	0	0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172.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3.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2.11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30.25	827.02	103.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3.19	823.19	
30101	基本工资	206.96	206.96	
30102	津贴补贴	222.33	222.33	
30103	奖金	15.52	15.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6.47	6.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42	76.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2	5.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9	34.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18	26.1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5	3.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48	97.4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86	127.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3		100.03
30201	办公费	5		5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		1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		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3		1.3
30216	培训费	1.2		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		1.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84		20.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3		30.23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46		32.4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		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	3.83	3.2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7.03	3.83	3.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4.5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 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 立项项目 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 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 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连城 县司 法局	法治宣传	中共中央 国务院转发《中央 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 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 （2021—2025 年）》《福建 省法治宣传教育条例》等	1	依法治县 7 万；普 法宣传 35 万；法 制栏目经费 2 万。	根据中央、省、市、县部署 及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 全会精神，做好“八五”普 法工作，法治连城建设工作。 购置的业务装备达到相关参 数和满足司法行政各项业务 功能运行的要求，保障社区 矫正、人民调解、普法宣传、 法律援助等工作有效开展		44	44			项目法
连城 县司 法局	中央政法转 移支付资金	根据省财政厅《政法经费分类 保障办法（试行）》（财行 〔2009〕209 号）、《福建省 财政厅 福建省司法厅关于 贯彻落实〈司法行政机关财务 管理办法〉的意见》等文件	1	中央政法转移支 付资金			75	75			项目法

连城县司法局	人民调解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刑满释放解除劳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1	人民调解经费 4 万；人民调解“以奖代补”10 万；“两劳”释解人员安置帮教 3 万；道路交通事故调解经费 10 万；医患纠纷调委会经费 5 万。	开展人民调解工作促进社会稳定，保障重大活动和重要节点社会安全稳定；做好人民调解安置帮教工作。		32	32			项目法
连城县司法局	司法业务费	根据部门业务设置	1	法律援助 6 万、“12348”1.5 万，律师公证 1 万，司法鉴定 1 万	按年初工作计划，做好部门业务工作		9.5	9.5			项目法
连城县司法局	社区矫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福建省社区矫正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矫正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等	1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70.05 万；社区矫正人员手机定位经费 6.9 万元；社区矫正定位专线经费 4.32 万元。	做好社区矫正业务工作，促进平安连城建设		81.27	81.27			项目法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连城县司法局收入预算为 1172.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6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2.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172.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6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930.25 万元、项目支出 241.77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172.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66 万元，增长 2.8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2040601-行政运行 930.25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及司法所人员保障、业务运行等方面的支出。

（二）2040605-普法宣传 44 万元。主要用于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及推进法治连城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三）2040650-事业运行 62.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的各项基本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30.2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27.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03.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5 万元，降低 67%。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标准。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4.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9.13 万元，降低 67%；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公车改革，严格用车，合理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连城县司法局共设置 5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41.77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75		
	财政拨款:		75		
	其他资金:		0		
总体 目标	购置的业务装备达到相关参数和满足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功能运行的要求，保障社区矫正、人民调解、普法宣传、法律援助等工作有效开展。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数	大于等于 300 件
			办理矛盾纠纷化解案件数量	大于等于 1800 件
			法律援助案件批准率	大于等于 90%
		质量指标	重新犯罪率	小于等于 1%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率	等于 100%
		成本指标	政法转移支付投入	等于 7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宣传场数	大于等于 10 场
			法律援助案件咨询量	大于等于 200 件
			开展刑释解教人员各项安置帮教工作	大于等于 90%
			保障设备需求基层司法所数量	等于 17 个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职业技能培训	大于等于 6.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大于等于 90%
			法律援助案件投诉率	小于等于 10%

社区矫正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1.27	
	财政拨款:		81.27	
	其他资金:		0	
总体 目标	做好社区矫正业务工作，促进平安连城建设。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社区矫正安全稳定分析会召开次数	大于等于 4 次
			重新犯罪率	小于等于 1%

		质量指标	脱漏管率	小于等于 3%
			重新犯罪率	小于等于 1%
			漏管率	等于 0.5%
			脱管率	等于 0.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大于等于 90%
			预算执行及时率	大于等于 9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大于等于 90%
			成本控制率	小于等于 90%
			资金到位率	等于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管理部门对社区矫正工作满意率	大于等于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于等于 90%

法治宣传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4	
	财政拨款:		44	
	其他资金:		0	
总体 目标	根据中央、省、市、县部署及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做好“八五”普法工作，法治连城建设工作。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法治宣传工作会召开次数	大于等于 1 次
			学法考试人数	大于等于 6000 人
			法治宣传场数	大于等于 3 场
		质量指标	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复核评选	大于等于 2 个
			开展普法先进评选推荐	大于等于 10 人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等于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大于等于 90%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宣传覆盖率	大于等于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宣传对象满意率	大于等于 90%

人民调解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2	
	财政拨款:		32	
	其他资金:		0	
总体 目标	开展人民调解工作促进社会稳定,保障重大活动和重要节点社会安全稳定;做好人民调解安置帮教工作。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布置工作会议数	大于等于 2 次
			业务培训次数	大于等于 1 次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大于等于 100%
			开展曙光救助中心建设	大于等于 3 个
			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率	大于等于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等于 100%
		成本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大于等于 85%
		社会效益指标	重新犯罪率	小于等于 3%
			人民调解案件成功率	大于等于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人民调解工作服务满意率	大于等于 90%

司法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资金总额:	9.5
------	-------	-----

(万元)	财政拨款：		9.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按年初工作计划，做好部门业务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公证质检完成率	等于 100%
			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示范点覆盖率	大于等于 50%
			行政复议案件细化办结率	大于等于 95%
			法律援助机构业务骨干培训	大于等于 1 次
			重新犯罪率（%）	小于等于 1%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机构业务骨干培训	大于等于 1 次
		时效指标	行政案件应诉率	大于等于 95%
			申请国务院裁决案件答复率	大于等于 95%
			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办结率	大于等于 8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大于等于 90%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矫情分析会	大于等于 1 场
			法律援助案件咨询量	大于等于 200 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职业技能培训	大于等于 6.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连城县司法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0.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28 万元，降低（81%。主要原因是建设节约型单位的需要以及往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中计入购买货物和服务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连城县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2.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2.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连城县司法局共有车辆 5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